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变更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现将最近 12 个月内董事变更超过百分之五十的情况公告如下：

经本公司股东会第二十七次、第三十三次、第三十四次及第三十五次股东会审议通过，刘华女士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会董事、李金声先生和李晓英女士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王亦伟先生、赵宏伟先生、刘宝瑞先生、张刚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会新董事，其中，刘宝瑞先生、张刚先生为独立董事。该董事变更事项按照规定报监管机构备案。

上述董事变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本公司公募基金管理业务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1 日